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防彈器材(材料)抗彈性能測試申驗表					
申請單位及連絡電話					
申驗日期及來函文號					
樣品名稱				抽樣件數	
抽樣單位				檢附規格	
使用槍種			射擊距離		
彈頭種類及彈頭重量		(請註明公差或上下限)			
射擊發數	每件樣品射擊_____發				
彈速要求	距槍口_____公尺(呎)處測得彈速_____公尺/秒(呎/秒) (請註明公差或上下限)				
鑑測項目及規格要求					
測試方法及判定標準		一、使用鑑定鋁板(請打✓)： ☐ 0.02 吋 2024-T3、2024-T4 或 5052 鋁合金。 ☐ 0.002 吋 2024-T3、2024-T4 或 5052 鋁合金。 二、鑑定鋁板放置位置：待測物後 6 吋。 三、判定標準：鑑定鋁板不得被子彈或任何玻璃碎片濺射破裂透光。 註：一、防護頭盔用鑑定鋁板：「V50 值」及「貫穿與否測試」：0.02 吋 2024-T3、2024-T4 或 5052 鋁合金。 二、防護玻璃用鑑定鋁板： 1. 「V50 值」：0.002 吋 2024-T3、2024-T4 或 5052 鋁合金。 2. 「貫穿與否測試」：0.02 吋 2024-T3、2024-T4 或 5052 鋁。			
注意事項		一、此申驗表請詳細填寫，以利執行鑑驗，否則不予受理。 二、測試規格請儘量引用既有標準規格，並請隨表一併附上。 三、測試場地：國防部軍備局規格鑑測中心兵器試驗場。 四、填表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—測試審查協調連絡人電話：03-9301734 分機 203、205 陳先生/02-27867684 物理所所長。 五、測試樣本收件、測試報告與費用收取事宜，由「國防部軍備局規格鑑測中心」直接處理，連絡人電話：02-27867684 管制小組。			
報告書	正本 份、副本 份。		樣品退樣	☐ 是 ☐ 否	
申驗單位承辦人簽章		申驗單位主管簽章		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收件戳	